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食品不合格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第 04012 号)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《关于 18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》(2025 年第 48 期), 涉及我市 2 家经营单位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麻涌高鹏云吞店使用的“碗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高鹏云吞店使用的“碗”(消毒日期: 2025 年 8 月 15 日) 产品, 检出大肠菌群检验项目不符合 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要求,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高鹏云吞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 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, 在该店经营场所消毒柜内发现有上述“碗”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高鹏云吞店停止使用不合格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高鹏云吞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二、东莞市麻涌灿记饮食店使用的“碗”产品

(一) 东莞市麻涌灿记饮食店使用的“碗”(消毒日期: 2025 年 8 月 15 日) 产品, 检出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检验项目不符合 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

国家标准《消毒餐(饮)具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麻涌灿记饮食店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，在该店经营场所消毒柜内发现有上述“碗”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东莞市麻涌灿记饮食店停止使用不合格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东莞市麻涌灿记饮食店进行立案调查。

三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